

合同编号：ZJGL-GC[2026]- 33

正本

省道S373线麻章区湖光镇至库竹大桥
桥头段路面改造工程

施工监理合同

委托人：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监理人：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目录

一、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1
1.合同协议书	2
2.（监理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二、中标通知书	7
1. 中选通知书	8
三、报价函	10
1. 报价函	11
四、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15
1.一般约定	16
2.委托人义务	16
3.委托人管理	16
4. 监理人义务	16
5.监理要求	19
6.开始监理和完成监理	20
五、委托人要求	31
六、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34
1.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资历表	35
2.委任的其他主要监理人员汇总表	43
3.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	44
4.拟投入的生活办公设施	46
七、其他合同文件	47
1.廉政合同	51
2.安全生产合同	53

一、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1.合同协议书

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省道S373线麻章区湖光镇至库竹大桥桥头段路面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标段施工监理的响应方案。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第/标段由K61+585至K74+258.624，长约12.674km，其中：K61+585至K64+655段、K70+000至K74+258.624段（长7.329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二级公路技术标准，K64+655至K70+000段（长5.345公里）采用双向二车道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为40km/h，沥青、水泥混凝土路面。有/立交/处；特大桥/座，计长/m；大中桥/座，计长/m；隧道/座，计长/m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中选通知书；
- （3）报价函；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委托人要求；
- （8）监理服务费用清单；
- （9）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本项目施工监理单位为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除有特殊条款约定外，相应条款均参照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监理招标范本（2025年版）执行。

3.签约合同价：（含税）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陆（¥582516）。

4.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黄生，证书：JGJ1133022。

5.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严格按照施工监理规范开展工作；安全目标：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6.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

省道S373线麻章区湖光镇至库竹大桥桥头段路面改造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8. 监理人计划开始监理日期：以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及监理人首批人员实际进场日期起算，以时间在后者为准，实际日期按照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开始监理日期为准。监理服务期限：31个月，其中：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7个月，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24个月。

9.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 年 5 月 27 日



李兴伟

监理人：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6 年 5 月 27 日



[Signature]

(注：本项目所有合同约定条款以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为准。项目专用合同未约定的，则参考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详见《广东省公路工程施工监理招标范本（2025年版）》。